

**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**

職能範疇- 3a. 為大機構提供的其他企業銀行信貸管理  
(主要職能 – 3a.2 大型企業信貸設施)

名稱	作為發起人或主要參與銀行，為企業客戶組織銀團貸款
編號	109289L6
應用範圍	構建房地產開發貸款/建設融資/大型專案融資的信貸機制，貸款涉及多個參與貸款機構。這適用於向大型企業客戶提供的大額和中、長期貸款。
級別	6
學分	4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展示銀團貸款和信貸管理不同領域的綜合知識，藉以構建銀團貸款交易;</li> <li>• 瞭解宏觀經濟環境的最新發展，例如中國大陸發展、大灣區經濟展望、香港樓市發展等，從而辨識對大企業客戶和企業銀行業務的影響。</li> </ul>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研究申請人的行業和業務，以預測未來的前景;</li> <li>• 對申請人的業務和企業資料進行全面分析，以識別可能出現的風險;</li> <li>• 分析客戶的資本結構，以確定最合適的融資方式，以平衡其資產和負債組合;</li> <li>• 根據銀行的風險胃納，決定銀行在銀團貸款的發起人角色，以及所有相關人士 (即借款人和所有貸款人) 的角色和責任。</li> </ul>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建立銀團貸款結構，與所有其他參與銀行就份額和責任達成協定;</li> <li>• 決定交易的結構、價格和還款時間表，以提供銀行足夠的安全系數;</li> <li>• 訂定資訊備忘錄/貸款及抵押文件所包含的附加條款，以確保銀行的利益得到充分的保障。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制定銀團貸款結構建議，說明不同銀行的角色、貸款結構細節和條件等;</li> <li>• 根據個別銀行的利益和客戶業務前景的關鍵分析、客戶還款能力和風險水平估計，與客戶和其他參與銀行就銀團貸款的條款和條件達成協議。</li> </ul>
備註	